

未来研究 资料之八

乡村系统研究的方法论问题

〔苏〕苏联科学院西伯利亚分院
工业生产经济和组织研究所 著

许贤绪 潘天虹 译

上海市未来研究会

目 录

引 论

用系统方法对乡村进行社会经济研究的任务	(1)
1. 农业高涨的全民意义	(1)
2. 提高农业的社会潜力	(1)
3. 克服城乡间社会差异的必要性	(2)
4. 对乡村的现代化管理	(3)
5. 对乡村远景发展采取规划方法的必要性	(4)

第一部分 乡村系统研究的一般方法论原则

第一章 乡村作为社会主义社会的一个子系统	(6)
1. 乡村的社会经济定义	(6)
2. 乡村系统研究的可能性和合理性	(7)
3. 乡村社会发展的内容和方向	(9)
4. 乡村与社会的外部联系	(11)
4.1. 内容和实现机制	(11)
4.2. 物质财富的交换	(12)
4.3. 消费服务的交换	(13)
4.4. 情报信息交换	(13)
4.5. 所创造价值(收入)的交换	(14)
4.6. 活劳动的交换	(15)
4.7. 居住地的交换	(17)
4.8. 社会规范 and 价值的交换	(18)
4.9. 乡村和社会间财富交换的一般规律	(19)
4.10. 乡村与社会的联系是一个系统	(19)
第二章 乡村的结构和形成系统的联系	(21)
1. 乡村各子系统和其间的联系	(21)
2. 劳动力资源的分配	(24)
3. 居民工作时间的分配	(24)
4. 居民非工作时间的分配	(25)
5. 物质—空间资源的分配	(26)

6. 收入和物质财富的分配.....	(27)
7. 乡村各个子系统的结构.....	(28)

第二部分 乡村若干子系统的介绍

第三章 作为乡村子系统的社会物质生产.....	(32)
1. 描述乡村生产子系统的方法.....	(32)
2. 乡村生产子系统及其履行的程度.....	(33)
3. 苏联农业的生产关系(子系统的定性评述).....	(34)
4. 乡村生产力主要组成部分: 劳动力、劳动手段和劳动对象的发展水平.....	(35)
5. 生产力组织方法: 管理方法和技术.....	(37)
6. 社会物质生产同乡村其他子系统的联系.....	(39)
第四章 作为乡村子系统的私人副业.....	(41)
1. 私人副业的职能及其实施.....	(41)
2. 私人副业的生产关系系统.....	(43)
3. 私人副业生产力的要素.....	(43)
4. 私人副业子系统某些组合之间的联系.....	(45)
5. 私人副业发展引起乡村社会发展职能的紊乱.....	(46)
第五章 物质消费和日常生活子系统.....	(47)
1. 子系统的内容和外部界限.....	(47)
2. 子系统的结构和描述方法.....	(49)
3. 物质消费子系统的职能.....	(49)
4. 子系统职能的实现.....	(51)
5. 组织的经济方法.....	(54)
6. 子系统简单要素的特征.....	(55)
7. 组织物质消费和日常生活的技术方法.....	(56)
8. 物质消费和日常生活子系统发展引起职能紊乱现象.....	(58)
第六章 作为乡村子系统的教育.....	(60)
1. 教育是目的和手段.....	(60)
2. “教育”的概念.....	(60)
2.1. 居民的教育程度.....	(60)
2.2. 教育的种类.....	(61)
2.3. 学校.....	(62)
3. 教育子系统的结构.....	(63)
3.1. 物质技术基础.....	(63)
3.2. 师资.....	(64)
3.3. 学生.....	(65)
3.4. 教育领域同乡村其他子系统的相互作用.....	(67)

第七章 精神消费和空闲时间子系统	(68)
1. 消费是社会活动的一个领域.....	(68)
2. 精神消费的特点——对它组成部分的评价.....	(68)
3. 劳动和空闲时间系统的精神消费.....	(70)
4. 精神消费子系统的职能和外部联系.....	(71)
5. 精神消费和空闲时间作为乡村子系统的特征.....	(72)
6. 精神消费和空闲时间子系统的管理问题.....	(74)
7. 所用指标的特征.....	(74)
8. 调查研究的方向.....	(75)

第三部分 乡村形成系统联系的特征

第八章 乡村居民的劳动力资源和就业	(76)
1. 研究的任务.....	(76)
2. 决定研究问题必要性的科学和社会情况.....	(76)
3. 劳动力资源及其分配.....	(78)
4. 乡村居民的就业率.....	(81)
5. 乡村居民在公有化生产领域就业的内部联系.....	(82)
6. 在公有化生产部门就业的外部联系.....	(84)
7. 家庭和人口的再生产.....	(85)
第九章 乡村居民的生活方式	(86)
1. 研究的一般介绍和任务.....	(86)
2. “乡村居民生活方式”概念的内容.....	(88)
3. 乡村居民生活方式某些组成部分的描述.....	(88)
4. 生活方式组成部分的内容.....	(90)
5. 生活方式组成部分之间的联系方式.....	(94)
6. 乡村居民生活方式分类的构成途径.....	(96)
7. 生活方式预测的特点和某些研究方法原则.....	(98)
8. “乡村居民生活方式”问题范围内进一步工作的几个方面	(100)

(本书由苏联《科学》出版社西伯利亚分社1977年出版)

引 论

用系统方法对乡村进行社会经济研究的任务

1. 农业高涨的全民意义

苏联乡村正经历着急速的生产经济和社会文化发展时期，这是由农业中科学技术革命逐步开展所决定的。乡村改造中各别的同时又相互联系的诸方面有：在农业的所有部门引进新技术和新工艺，建立强大的、并采用工业型劳动组织的畜牧业综合体，熟练技能工作人员的比重增加，青年教育水平提高，无发展前途的小村庄居民迁往设备完善的大村庄，私人副业缩减，居民的社会文化服务和生活服务朝多样化发展，等等。

我们社会为巩固农业物质技术基础而作的努力，反映在对国民经济的投资总数中农业所占份额的极大增长上。如果在第七个五年计划中这个比重是20%，那么在第八个五年计划中是23%，第九个是26%，而第十个将是27%。结果是，从1965年到1975年，农业的动力翻了一番，农业劳动的动力装备增加了一倍多，农业总产量增加了37%，而劳动生产率增加了60%。全国居民每人肉类消费水平从38公斤提高到55公斤，奶和奶制品从238公斤增加到312公斤，蛋从113个增加到205个。

党高度评价这些成绩，同时把注意力集中到农业发展中尚未解决的任务上。苏共中央指出，农业的最重要产品生产的水平、经济指标和增长速度还不能满足我们日益增长的需求，并与现有的可能性不相称。根据经济学家的计算，为了充分满足国家的需求，农产品的数量应增加50—70%。

考虑到提高农业对全社会发展的巨大意义，以及它依赖于农业、工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业、科学工作者的努力，苏共第二十五次代表大会把这一任务的解决，列为全国全民的事业。

2. 提高农业的社会潜力

提高农业生产效益的因素，可以分为三组：自然生态的，技术的和社会的，亦即与使用活劳动有关的。三者的作用不一，因为劳动生产率的自然生态因素和技术因素的实现，一定要通过社会因素，亦即通过人的活动。工作人员的技能水平，他们的劳动态度，对劳动成果的关心程度，对科技进步的速度和效益有巨大的影响。

在科技革命过程中，劳动生产率中社会因素的重要性提高了，因为每个工作人员都在动用一笔越来越大的社会价值。只是从1951年到1970年，苏联农业劳动的资金装备率就增长了5倍，其中1961年——1970年期间增长了1.5倍。如果农业技术改造的效益同工业和建筑业一样，那么农业劳动生产率本应象资金装备率一样的速度增长。然而实际上，在十年内（1965—

1975)它只增加了60%。农业的提高,在相当大的程度上有赖于调动劳动生产率增长的社会因素。调动这些因素的决定性作用,则在于实施农业专业化和集中化的方针,这一方针是乡村长远的社会经济发展的主要方向。这一方针的实现将意味着社会主义农业发展中的新阶段,并将开创发挥工作人员的创造主动性和经营能力的崭新条件,从而提高生产效益。

接受这一方针,不仅不会缩小,相反会大大提高农业中“人的因素”的作用。这是因为,在目前条件下,对于部的要求,对他们的技能和保证工业型专业化企业工作高度技术水平的能力的要求,正在大大地提高。

为了更充分地利用社会潜力,必须解决两个相关的任务:第一,要向农业提供在事业和心理特征方面能适合现有和将来工作岗位的人员;第二,要建立这样的经济、社会和组织条件,使工作人员一方面能有兴趣,另一方面能有可能以最充分的努力和最大的效益进行劳动。这些问题,不可能只在乡村的生产领域范围内得到解决。人的专门知识、高度职业水平和一般文化修养,正在变成越来越多的工作人员能顺利进行劳动的必备条件。

分析农业中现有和将来工作岗位体系表明,这个部门的大部分工作人员,必须具有相当大的体力和强壮的身体,至少要受过普通中等教育和二到四年职业教育,并且一般来说要拥有一到二门相邻的专业。这预示着就业结构根本变化,特别是大部分妇女要从农业转移到服务领域,在乡村普及中等教育,扩大和改革对乡村居民的职业培训,增加留在乡村工作的乡村普通学校和职业学校毕业生的份额。

使用活劳动的效益,取决于工作人员的心理特征,他们的劳动态度。社会感兴趣的是,要使在农业中就业的工作人员“稳定”于所在企业,对职业有兴趣,愿意采用新的劳动方法,进行生产上的试验和探索,积极为提高生产而斗争。这种品质的形成,预先要求发展劳动的物质和精神刺激,更充分地满足他们的需求,以及加强学校和社会政治组织的教育工作。这就意味着:提高居民的实际收入,扩大和改善住房建设,把小村庄的居民迁往大村庄,提供各种社会的和文化生活的社会服务,改善消费品的零售商业,发展乡村地区以及城乡之间的公共交通。

3. 克服城乡间社会差异的必要性

社会主义革命在我国消灭了对抗性的阶级,从而也消除了城乡间千百年的对立。逐步克服城乡间重大差异,被提上了日程。虽然近年来农民的生活水平急剧提高了,农业劳动和工业劳动的报酬水平接近了。仅仅从1960年到1970年,集体农庄中一个工作日的平均报酬增长了1.8倍,国营农场中几乎增长一倍。如果在1960年集体农庄中一个劳动日的报酬只抵得上工业中的37%,国营农场中一个劳动日的报酬只抵得上工业中的59%,那么在1970年已相应地达到70%和80%。但是城乡之间的社会经济差别还是严重的。例如,苏联农业中劳动的基金装备率比工业中低1.9倍,而在大多数工业发达国家情况却相反。苏联农业工作人员的职业技能构成也大大落后于工业。根据1970年全苏居民登记的材料,没有受过初等教育的人的比重在乡下比在城里高一倍,只受过初等教育的人——多50%,而程度高于初等教育的人——几乎低一倍。(33.2%对59.2%)。还有服务条件等等,差距也很大。

应该指出,我国传统地用来估价城乡社会条件接近的一套统计指标,是在几十年之前形

成的，不太能反映现代发展条件。大部分这些指标只介绍服务业粗放的发展程度而不涉及其质量问题。统计工作者完全忽视首先在城市中出现的为居民服务的新形式（主要课程用外国语讲授的专门学校，室内运动场，游泳池，自动售货商店等等）。还不能不估计到，由于教育增长，一般文化水平提高，居民的地域流动性和对各地生活条件的了解程度增加，乡村居民的需求水平正在迅速接近城市居民的水平。结果是，每一代新的乡村居民都更加尖锐地感受到城乡差别，虽然这些差别本身正在缩小。换句话说，乡村居民需求的发展，在许多方面跑在现实生活条件改变的前面，这就给我们所研究的问题以一定的尖锐性。

在苏联的条件下，“乡村”和“农业”这两个概念的地域界限和社会界限，实际上是吻合的，因此乡村社会经济发展的速度和方向，最直接地影响到农业的增长，而农业中创造出来的收入，则是乡村发展的主要资金来源。这样，提高农业和消除乡村社会经济的相对落后性，就是苏联社会发展中的一个问题的两个相关方面。

4. 对乡村的现代化管理

如果说乡村的生产领域和社会领域的发展是同一个过程的两个方面，那么对它们的管理应该更为协调。然而实际上，这点远不是一直能做到的。对乡村居民生活各个方面的管理，是由许多相互联系很差的部门实施的。它们之中首先有农业部、国营农场部、土壤改良和灌溉部、中等专业和高等教育部、文化部、卫生部、生活服务部、国家劳动资源利用委员会、劳动工资委员会、民用建设委员会、全苏工会中央理事会、农业技术设备联合公司、苏联消费合作社中央联社等等。每个单位都从自己的（常常是狭隘理解的）任务和自己所拥有的资源出发，而且各部门所定的乡村发展指标经常不统一，没有相互对照，甚至没有稍广一点的乡村社会发展统计，以便能够连贯地观察乡村与城市接近的倾向。

对乡村居民生活中互相有联系的各方面实行分散管理，产生了一些经济和社会矛盾。例如，乡村中从四年级起实行分科教学，以及因此而关闭许多初级小学，成了这些学校所服务的村镇自行消失的原因之一，因为它们的居民不愿意把小孩子送往寄宿学校去。这些村镇的相当大一部分居民迁往城市，结果是乡村中劳动力不足更加尖锐化。向普通中等教育过渡，没有与乡村生活条件和青年劳动就业条件结合，因此不能促进把青年稳定在乡村，以提高盈利为目的而调整公共汽车路线网，剥夺了遥远的小村庄与公共服务中心的经常性联系，大大恶化了小村居民的生活条件。类似的例子不胜枚举。

还有一些更大的社会经济问题，它们的解决要求许多部门的协调活动。其中第一个问题与在全国各地区重新分配居民的必要性有关，目前有的地方人多地少，而有的地方地多人少，因此收入相差很多。但劳动力有余地区向劳动力不足地区的农业移民问题，受阻于必须克服乡村居民生活和社会服务条件的地区差别。

另一个同样重要和复杂的问题，与必须完善乡村居住分布和公共服务系统有关。农业劳动的工作地点分散，而已形成的乡村居住网的方针是使工作人员的住地最大限度地接近其劳动地点。对乡村发展的一定阶段来说，这样的居住情况是合理的。然而，现在它与公共服务的任务发生了矛盾。后者的发展只有在具备足够数量的消费者，亦即在一定水平的居民集结的情况下才有经济效益。所以大多数服务机构要么设在集体农庄的中心，要么设在更大的区中

心。同时，这种或那种服务的技艺越高，相应的服务机构就设在越是大的中心，而遥远的小村居民就越是难以享受这种服务项目。结果在各村之间形成了不应有的生活条件差别，居民自发地从遥远的村庄迁往农庄中心和区中心，集体农庄和国营农场边缘的生产队失去了必需的工作人员。

按照地区规划纲要，现有的45万个乡村中只有约12万个将获得进一步发展，其余的将逐渐消失。但是这个问题没有最后解决，各地区规划纲要处在经常重新审查之中。目前在许多乡村地区出现了工作人员的工作地点和居住地点之间，居住基地和文化生活服务基地之间，历史上形成的村镇网和新建设的远景村之间的不相称。改造乡村居住体系以适应科学技术进步的要求和条件，是一个综合性的问题，它的解决既包括乡村的生产领域和基础结构，也包括住房建设和丰富多样的社会服务形式。

乡村居民空余时间的增加和合理利用问题，也要求不同部门的协调活动。乡村居民平均的空余时间大大少于城市居民，所以社会正在采取措施使其增加。缩减私人副业，使用生活用机器，提高住宅设备完善程度，改善劳动制度，严格遵守工作日时间等这些过程，都促进这一点的实现。结果是乡村居民的空余时间正在增加，尽管缓慢得很。乡村居民十分了解城市里度过空闲时间的各种方法，而且乡村居民在这方面的需求几乎与城市居民无异。以前十分普遍的度过闲暇时间的传统形式（晚间集会，手风琴伴奏的游逛）早已不再风行，而同时度过闲暇时间的组织基础和物质基础在乡村地区不够。俱乐部活动单调，文体活动组织得很差，可以让青年交往的咖啡馆、公园、游戏设备不够。结果使某些青年的空余时间过多，从而常常产生一些不良的社会现象，给乡村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带来严重损失。

乡村发展还存在其他一些尚待解决的问题和矛盾。它们产生的根源至少有二。第一是管理乡村法规和组织的各部门的行动配合不够，第二是“人的因素”方面的无法计划、无法控制，甚至无法预测的行为。如所周知，社会过程是通过人的活动实现的，而人的活动极大地取决于主观因素，特别是取决于人的个性类型和个人的价值系统等等。对人的行为进行行政管理的有效性是有限的。所以，要求对人们在这种或那种情况下的行为和居民对计划中的新措施的可能反应，进行有科学根据的预测。而这又要以专门的社会学研究和心理学研究为前提。

根据上述可以看出，改善对乡村社会管理的主要任务是，第一，管理乡村的各部门的活动要协调、配合并服从于总的目标，第二，要研究和预测“人的因素”对乡村发展的影响。

5. 对乡村远景发展采取规划方法的必要性

改善规划方法的必要性已经成熟。它应该依靠对社会需求的更准确研究，对我们经济可能性的科学预测，对各种决定方案及其直接后果和长期后果的全而分析和估价。于是与此相联系，产生了国民经济发展的长期远景规划问题。这种规划，要依靠对全国人口增长、国民经济需求和科技进步的预测、对规划和国民经济重大决策采取综合性的方法，正在变得越来越重要。

作为解决这类问题的最有效手段，是科学地提出规划方法，其实质在于明确有效地提出规划的总目标和制订达到它们的相应手段。

要求采用规划方法的问题之一，无疑是确定发展农业及其社会基地——乡村的最有效途径。国家需要制订并实现乡村社会经济发展的综合性长期规划。严格地说，需要甚至不止一个规划，而是一整套分层次的互相联系的规划，有针对全苏乡村、加盟共和国乡村、经济区乡村、边区和州的乡村以及乡村行政区的，最后则是农业企业和村庄。同时，战略问题必须首先在全国一级解决，部分地在经济区和加盟共和国一级解决。较局部的规划，必须是总规划的具体化，是总规划与各乡村区的特殊条件的“结合”。自然，工作应该从全苏一级开始，逐步“下降”到共和国、经济区、州等等各级。

实际上情况却不是如此。当全苏一级制订乡村社会经济发展综合规划刚刚开始时，在集体农庄、国营农场和乡村区中已编制了社会发展远景计划。

这一现象的内容是矛盾的。一方面，社会计划的实践是对现实要求的回答，所以它是进步的，另一方面，从一个乡村区或一个乡村企业的角度进行社会经济过程的预测，其方法论的可能性是有限的：在15——20年的远景方面，在这些级别上订出来的计划是“悬在半空之中”的。上述矛盾加强了对全国一级和大区一级的乡村发展总体规划的需要，和对能够作为企业和村庄的社会发展计划指针的规划的需要。

长期发展总体规划的方法论基础，是对预测和计划对象的系统概念，但这样的系统概念科学还没有制订出来。因此，任务在于描绘出足够完整的，既反映乡村与社会的外部联系，又反映其内部结构的，并互相联结起来的图画，这样的图画将能够解释乡村发挥职能作用 and 发展的机制。

我们并不企求完全解决这个十分复杂的任务，但是将试图画出这一图画的一般轮廓，以便在今后可以利用它作为一个出发基点，一方面为了发展和完善关于乡村作为社会主义社会的组成成分的理论概念，另一方面为了建立研究和预测乡村发展的具体方法。

第一部分

乡村系统研究的一般方法论原则

第一章

乡村作为社会主义社会的一个子系统

1. 乡村的社会经济定义

初看起来，关于什么是乡村这个问题本身好象是杜撰的：因为任何国家的行政划分都明确划开了城市同与它们毗连的乡村地区的界线。同时，每一个具体的居住地区都有一定的地位：庄园，村庄，镇，城市。剩下的只不过是确定，什么类型的居住地区应被看作是总的乡村的组成部分，而什么类型的则属于城市。

然而实际上行政地位不能作为科学定义的可靠基础。首先，行政地位带有太大的历史印记：一个居住地区一旦获得了城市的地位，就不再失去它，即使不再发展了，退化了也罢。同样，一些迅速发展的居住地区远不是立即就能获得更高的地位，行政问题的解决往往落后于实践。此外，这里偶然性的因素相当大，这与有利害关系的部门的影响力有关，在这种情况下几乎与乡村没有什么区别的居住地区可能获得市镇的地位。

由于这些原因，许多国家的统计机构采用自己的、从他们的观点看来更为可靠的区别城乡的标准。例如在美国，国情调查局采用了一个专门的范畴“没有被各州政府划为城市的城市型居民点，这种居民点自然没有形式上的城市地位。我们的情况也相类似。俄罗斯联邦中央统计局，把拥有一万二千以上居民，其中工人、职员及其家属不少于85%的居民点划为城市型居民点。统计学的标准，比行政的标准更为可靠和全面。但是，为了利用它们必须弄明白，为什么要拿这些特征和这些界限作为标准，而这又要求先确定“城市”和“乡村”的概念。

为了接近这些定义，我们来提出一个社会的社会居住结构概念，这一概念对这些定义来说是类的概念。社会居住结构是社会的两个“切片”——社会的和居住的——相互作用的结果。

社会的社会结构成分——这是各自地位不同又处于一定相互关系之中的各阶级、社会阶层和集团。它们之间的特殊联系形式，是该社会所特有的生产关系和更广一些的社会关系。社会地位或属于某一阶级、阶层或集团的主要特征，是社会成员对生产资料的关系，他们在社会劳动组织中的作用，得到收入的多少和方法，参加生产管理的程度和方法。从上述标准来看，首先可以分出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和知识分子，而在他们之中又可分出阶层和集团，例如有技能的工人和没有技能的工人，工业工人和农业工人等等。

社会的居住结构成分，是各不相同而又互相有关的各类居民点。居民点的分类，依靠这

样一些特征，如常住居民的人数，居民的工作性质，离开社会和文化中心的远近，城市构成因素，以往历史，自然条件，建筑方法，服务设施的完备程度。不同类型居民点之间的联系，通过交换居民和劳动成果，特别是交换商品和服务来实现。

社会的居住结构和社会结构，在一定程度上是独立的，因为同一个社会阶层的人（譬如说，有技能的农业工人）可能住在不同类型的居民点里，从独家村直至小城市。相反，同一种类型的居民点，例如大城市，可能住着各种社会阶层的居民。

与此同时，在居民点类型和居民的社会结构之间，无疑存在着一定的依赖关系。例如，几乎所有的农民都住在乡村居民点里，而艺术和科学知识分子则住在大城市里。这使我们能按居民的社会结构上的重大区别，来划分居民点类型。这些类型的居民点，因此在社会居住结构上是不同的。这种结构比居住结构大一些，因为凡是社会结构相同的居民点，尽管在其他特征上有区别，在这种情况下还是属于同一类的

城市和乡村，是社会的社会居住结构中基本的和最大的组成部分。乡村作为这种结构的一个组成部分，其主要特点在于它的居民同土地和农业的联系。因此从这一点出发，可以给乡村下定义为：乡村是社会的社会居住结构的一个特殊组成部分，它是历史上随着工业和农业分离而产生的，以居民主要从事农业而与城市相区别，并且以各种社会关系与社会联系在一起，而这些社会关系的内容，则由占统治地位的生产方法和现行社会政治体系来决定。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乡村受城市剥削，城乡之间存在的社会对立，导致乡村越来越落后。社会主义社会与此不同，从一开始就把克服城乡之间的重大社会差别作为自己的任务。但是，解决这一任务要求有一个很长的历史时期，在此期间，社会主义的乡村与城市相比，将保存自己的重要特点。首先，它的实际社会化劳动的水平较低，技术装备率和劳动生产率较低，居民的收入和消费水平较低。乡村居民点较小的规模、交往和社会接触的特殊形式、较不发达的社会服务业与乡村居民的价值观念和习惯行为规范相结合，形成人们特殊的、与城市有重大差别的生活方式。由于这些原因，把社会分成城市和乡村，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仍旧不仅有地理上的，而且还有深刻的社会内容。

虽然社会空间组织的基本形式是城市和乡村，这并不提供根据认为，社会是城市和乡村的总和。首先，上述概念只是在许多社会结构之一的范围中提出的。否则同样可以认为，社会是男人和女人的总和，孩子和成年人的总和，俄罗斯人和非俄罗斯人的总和，等等。现实社会比他的任何可能的投影图：包括划分城市和乡村在内，要不可估量地复杂得多。城市和乡村，甚至不能全部说明社会的社会居住结构。首先，两者都只是平民百姓的居住点类型，没有包括进军队驻地，关押罪犯地点等等。自然，这些地方都既不能算作城市，也不能算作乡村。其次，城市和乡村是平民居住点中最普遍的类型，但不是唯一的类型。机场、铁路车站、石油管道、矿山、林业采伐机构附建的新村、疗养地和别墅村，渔民和猎人居住的地方，流动的居民集团的住地——这些都是社会的社会居住结构的其他组成部分。

2. 乡村系统研究的可能性和合理性

让我们来看一下，乡村（按照上面所下的定义）能不能作为系统研究的对象。这里应该指出，系统研究一般来说分为两种。在一种情况下（例如在研究生物体时）研究对象是与外

界有明确界限的系统。这样的系统从一开始就给了学者，它的完整性不需要论证。研究它的任务就在于找寻整体中的特殊机制和联系，确定系统和环境互相作用的方法。

在另一种情况下，研究者得到的只是一个有许许多多表现方面的对象，而系统还得分离出来，从现有的感性材料中“构筑”起来。在这种情况下，建立系统模型是研究的主要理论目的，而这一目的是在先定出假设然后再研究一定数量的联系总和的基础上达到的。我们在试图对乡村进行系统研究时所遇到的，正是这种情况。

苏联乡村在其中活动和一个更广系统是我国的社会。乡村与这个社会的其余部分分开，首先表现在职能上，因为大部分乡村居民在农业中就业；其次是在社会经济关系上，这点已经详细谈过；第三是在空间上，因为乡村占有自己的一定地域；第四是在法律上，因为乡村有相对自主的国家管理系统（到乡村行政区水平）。许多为乡村所特有的关系，由特殊的集体农庄法和土地法调节。乡村不仅从周围的环境中划出，而且积极地与周围环境相互作用，例如居民的迁移，所创造产品的交换等等。

对外部环境来说，系统的整体性通常用是否具有这样的一些职能来检验，这些职能是对整体有关的，而不只是它的组成部分的职能。对社会来说，乡村的经济职能是生产农产品。粗看起来，这个职能不是由整个乡村完成的，而只是它的一个组成部分——生产领域完成的。但是这种认识就好比是把运输货物的职能都归功于汽车的车厢而忘记了没有发动机和车轮等等它是不会动的。当然，农产品是乡村生产领域创造的。但是，如果没有人口再生产，教育、物质和精神消费、管理等领域在同时发挥职能，生产领域也就不能存在。

据我们的观点看来，乡村中形成系统的因素，是在农业中、在农工综合体为农业服务的部门中和在为居民本身服务的领域中就业的居民。“乡村”系统的职能，是通过乡村居民的生活活动实现的。

乡村的“横向”结构成分，是保证整体得以存在的各职能子系统。作为这种子系统的有居民生活活动的各领域，包括调节这些领域的社会法规为组织在内，例如，社会生产、私人副业、人口再生产、教育等领域。每个领域对于乡村作为整体发挥职能来说都是必不可少的，而且没有一个领域能够脱离其他领域而独立存在。社会生产不可能离开对工作人员的培训而实现，人口再生产不能离开消费，消费不能离开生产。但是，乡村的各职能成分不是等值的。其中起主导作用的是社会生产，它的发展推动居民生活活动其他领域的变化。

与“横向”结构同时还存在着一定的等级层次，如民族一级的乡村（俄罗斯的、格鲁吉亚的、哈萨克的等等），大区、州、边区一级的乡村（乌拉尔的、西伯利亚的、远东的），乡村行政区，农业企业或村镇。看来，还可能划分这一结构各环节的方法。

最后，乡村拥有能保证各部分互相配合并使整体正常运转的管理机制。由于这些机制的作用，乡村的社会生产系统不得不，比方说，以一定方式对人口条件变化作出反应，特别是对能劳动居民数的减少和居民年龄结构的恶化作出反应。教育系统经常受到来自生产方面一定要求的影响：乡村居民精神消费的水平 and 形式，有许多是教育系统提出的，等等。当乡村诸成分的“自生性的”或相对独立的发展，导致产生了大的脱节，能使系统恢复平衡状态的机制，就开动起来。例如，最不满意乡村生活和劳动条件的人员流出乡村，就是如此。

乡村的“纵向”结构成分，也受到社会的影响，社会的管理作用。这表现在，例如，“从上面”推行下来的把投资集中在最有前途的各农业区的政策，生产专业化的政策，使农

业居住网大型化的政策，等等。

从上述可以看出，乡村实际上符合系统对象应有的一切标准。

乡村系统研究，预先规定要解决下列科学任务：1)研究乡村作为社会的一个组成部分，突出研究社会影响乡村的机制和乡村在社会中完成的职能；2)研究乡村的内部结构，把它分解成各子系统，阐明它们的相互职能，相互起作用的条件和性质；3)研究各子系统的结构和职能机制，把子系统分解为各组合，研究每个子系统中各组合之间的联系；4)在组合一级上画出组合结构和系统职能模式；5)画出作为被管理系统的乡村模式。

本书试图研究第一、第二个问题和第三个问题的一部分。

3. 乡村社会发展的内容和方向

为了理解乡村当前的和未来的发展，必须弄清：第一，更大的系统——社会的发展规律，第二，相应的发展推动因素从社会传到乡村的机制。

近年来，研究整个国家社会和某些地区社会（区、城市）的社会发展，兴趣都大大提高了。作为例子可以举出，在日内瓦的国际社会发展研究所进行的对世界上66个国家的比较研究，苏联科学院世界经济和国际关系研究所完成的对世界上85个国家，其中包括62个发展中国家研究，等等。在这类研究中，社会发展被理解为由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发展而发生的人们生活条件广泛综合方面的进展，从劳动性质和就业率直至寿命长短和死亡率。

社会的社会发展是复杂的和多方面的。在我们看来，为了分析性的目的，至少可以提出五个能说明其特点的组成方面，即：1)社会生产发展，或工业化，其主要方向是就业的职业一技能结构扩大和复杂化，劳动的复杂性和智力性提高，工作时间缩短；2)社会经济发展，这是经济发展的“社会投影图”主要用所有制形式相互关系指标，以及各类居民收入和消费指标来描述；3)社会人口发展，或居民的总人数和年龄性别、结构的自然和机械运动、变化过程；4)社会文化发展，它保证社会主义生活方式继续发展；5)社会空间发展，表现在居住系统的改造，城市居民的比重比乡村居民提高，以及其他由社会都市化的概念包括的一些过程。

上述五条，一方面向作为社会主义社会组成部分的乡村扩展，另一方面调节着乡村和社会之间的关系。这些关系，首先与工业化和都市化有关。

苏联社会的都市化速度相当高。如果在1926年苏联城市人口只占18%，低于世界平均水平，那么在1970年，城市人口比重已达到56%，超过了预计将在2000年达到的世界平均指标。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体系，所影响的与其说是工业化和都市化过程存在与否，倒不如说是它们的具体形式、社会内容、方向、速度。在社会主义社会内，这些过程基本上是有计划的和有控制的。

工业化和都市化，是触及社会生活各领域的相对独立过程。前者首先对生产和生产关系的发展打下烙印，后者则对社会关系和社会的心理关系的发展打下烙印。同时，两个过程又相互联系。它们的共同结果是“压缩”、削减农村的“容量”，这表现在乡村居民人数、村庄数、农田面积数先是相对减少，后来又绝对减少。在1959年和1970年两次普查之间这段时间里，苏联的乡村居民比重由52%降至44%，绝对人数从10880万降至10570万人，村庄数量也减少了，从70.5万降至46.9万个。在农业中就业的物质生产工作人员的比重相应减少。

然而，社会发展过程对乡村的影响，不限于它的数量上的界线。这些过程触及作为全社会有机部分的乡村，在它的生产、经济、社会、人口和空间居住结构中引起质的进展。这类变化可看作是乡村的社会发展，这是我们的基本兴趣所在。乡村社会发展的原则方向，与整个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没有区别，但根据其特殊的条件而具体化。这些方向的内容如下：

苏联的农业正在逐渐转移到工业的基础上。手工劳动正在被机械化劳动排挤掉。随着劳动技能性的提高，工作岗位系统变得更加复杂和五花八门，挑选职业的可能性增加，工作人员劳动升迁的条件改善。

农业生产工业化，刺激着社会主义所有制两种形式逐渐接近。同时，农业企业的专业化加深了，在高度机械化的大农庄和大农场里，正在进行生产集中化。跨农庄的合作也在发展。

农业和工业之间的劳动分工正在改变。相当大一部分在传统上由农业完成的作业转给了工业。同时，一部分专业从事农产品加工和为农业服务的企业，以设置在乡村地区更为有利。与此相联系的是，乡村居民就业的行业结构发生了变化：在农业中就业者的比重降低了，而在工业、建筑业、服务领域就业者的比重上升了。

农业劳动报酬提高，以及乡村居民在社会消费基金分配中的份额增大，促进了实际收入的增长。这一点与零售商业发展、商品基数增加、社会服务企业兴办相结合，导致了乡村居民消费容易增加和消费结构改善。私人副业的规模压缩，买来的食品份额提高，以及耐用消费品进入乡村日常生活，就意味着传统的乡村生活方式在逐步改变，与城市生活方式日益接近。

在乡村青年积极迁往城市的影响下，乡村居民的性别、年龄结构正在改变。在某些情况下，由于男人的大量流动，男女人数之间的正常平衡受到破坏。退休年龄的居民比重到处都在提高，而在乡村则比城市表现得厉害得多。包括育龄妇女在内的青年居民的比重，在乡村地区有下降趋势，这导致出生率减低。每个家庭的孩子平均数减少，家庭成员总数减少。乡村家庭的人口在逐渐接近城市。孩子的死亡率降低，其余各类乡村居民的死亡率则略有增加。乡村居民加紧流入城市与自然增长率减少相结合，使乡村居民的总数减少了。

向青年普及八年制义务教育，然后是普及中等教育，这改善了乡村居民在教育水平方面的结构。在全国高等学校和技术专科学校为乡村大量培养专家和系统地派各类学校的毕业生到乡村去，也促进了这一点。服务领域的发展，导致服务性消费的扩大。在幼儿园和托儿所受教育的孩子数量、图书馆的读者数量、俱乐部活动的参加者和电影院的观众人数，都在增加。农业中劳动日的调整和私人副业的缩减，使居民的业余时间有某种增加。俱乐部和体育设施的建设和它们的工作形式的扩大，增加了利用业余时间的可能性。乡村中的社会关系，逐渐变得更加正式化。亲属关系的作用在缩小。从亲戚和邻居方面对人们行为的非正式的社会监督，在不断减弱。对乡村来说是新的、城市的行为和价值规范却日益扩展。乡村居民的意识内容、他们的需求、兴趣、价值标准、意见，都获得了许多在以前只有城市居民才有的特点。

乡村居住系统的完善，有计划地，常常也有自发地消灭小村庄，导致居民集中在较大的、设备完善的镇上。乡村居民点总数减少了，一方面这是由于它们中最无前途的一部分被消灭，另一方面也是由于把最发达的部分升到城市型居民点的地位。

乡村的外貌也在改变。它在改善卫生设施，整顿街道网，消灭过分分散的建筑。在最大的乡镇里，形成了有现代化多层建筑物的社会中心，街道铺上沥青，装起路灯，实现绿化。

结果是，设备完善的乡村居民点与城市的对立变得不太尖锐了。

交通的发展缩小了各个居民点之间，也包括城乡之间的经济和社会差距。乡村居民的交流流动量，以及他们为了劳动和文化一生活目的前往相邻村镇和进城的频率增加了。在市郊乡村居民在城里就业，往返上下班形式得到了广泛发展。

4. 乡村与社会的外部联系

4.1. 内容和实现机制

乡村和社会的联系，可以从三种观点去看：第一，从它们的性质，亦即社会经济内容；第二，从具体的实现机制；第三，从对乡村各方面发展的数量上的成果。

在我国乡村和社会之间的联系的主要内容是巩固和加深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体系，以及成为发达的社会主义社会所特有的生活方式。

乡村是社会主义社会的有机的一部分，社会主义社会的整体性首先是由共同的生产关系体系决定的。农业象其他经济部门一样，以生产资料的公有制为基础。因此乡村和城市一样，其特点是：生产以满足居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精神需求为目的，劳动社会性，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居民充分就业和普遍的劳动权，按劳分配和社会主义生产的其他一些特征。

与此同时，农业中的生产关系与工业相比还不够成熟，这首先表现在生产的实际社会化水平较低上面。由此而产生了城乡之间的社会经济差别。这些差别表现在，第一，农业中两种形式所有制的差别，第二，农业和工业劳动的内容和性质的差别，第三，城乡居民的生活条件、水平和方式的差别。

合作化集体农庄所有制的最重要特点在于，扩大再生产基本上是靠集体农庄自身的资金实现的，并直接依赖于它们活动的结果。集体农庄庄员的劳动报酬，靠各农庄的基金支付，并由它们的收入来保证。积累基金也是如此。因此，集体农庄经济发展水平的分化，比国营企业要深刻得多。

农业劳动和工业劳动之间社会经济差别的原因是，农业还具有多部门经营的性质，劳动的部门分工相对不发达，生产对天然的地方条件依赖程度高，农业部门与其他部门的联系发展程度较低，各农业企业之间的交换发展程度较低，这意味着还保存着某些自然经济的成分。农业劳动的实际社会化水平较低。总的说来，它机械化和技能化较差，利用机器系统较少，因此比较不够专业化，依赖于自然因素，有季节性，等等。

最后，乡村区别于城市的是居民生活水平较低，生活方式较不发达，这表现在收入结构和数量上都较差，居住条件较差，空余时间较少，合理使用空余时间的可能性有限，对居民的社会服务水平更是低得多，等等。

克服城乡之间社会经济差别的任务，被我们社会看作是全民的任务，其原因是，它反映了社会全体成员的利益，并且所有各阶级和各社会阶层都参加它的解决。解决这一重大任务的物质和社会前提，首先都是在城市中形成的，因为城市引导着乡村前进。在这些条件下，乡村与社会外部联系的主要内容，恰恰就是为下列过程“服务”的：农业劳动和工业劳动接近，集体农庄所有制和全民所有制接近，乡村生活方式和城市生活方式接近。

乡村和社会用来实行联系的具体社会经济机制，是多种多样的。我们只指出其中最重要的几种。它们是：第一，国民经济的部门、地区和社会计划系统，这个系统预先决定着城乡之间“新陈代谢”的主要比例。第二，现行的经济机制，包括对农产品和工业产品的价格形成系统，职工工资、集体农庄庄员劳动报酬，对企业和基层劳动集体工作人员以及个别工作人员劳动的物质刺激体系，对无效益地利用社会资源的经济制裁体系等等。第三，用行政法、劳动法和集体农庄法的规定对经济组织的活动和个人行为进行行政的和法律的调节。

乡村与社会的关系，还有定量的一面。为了研究这一面，可以把乡村的外部联系看作是与社会进行的这种或那种资源和有价物的“交换”。我们在上面说过的那些城乡之间的关系就是在这种“交换”的比例关系中具体化和物化的。乡村与社会之间的“交换”对象，可以归纳为几种类型：物质财富，服务，情报信息，收入，劳动，居民，社会规范和价值。每种类型财富的运动，都是在特殊机制基础上进行的，并且有特殊的比例和结构关系。合理的做法是，根据上述各种类型的交换，来分别研究乡村和社会的联系。

4.2. 物质财富的交换

乡村与社会交换用于生产消费或个人消费的物质财富。它从社会得到生产资金和工业品，给社会的则主要是食品工业和轻工业的原料和食物。因此，这方面社会关系的实质，在于要在国家农工综合体的农业和工业部门之间实行劳动的分工、专业化和合作，以便能最终保证社会用于农产品生产的总消耗的最大效益。

乡村和社会的物质联系，应该保证农业、工业和建筑业的按比例发展，促进形成进步的农工综合体各部门的结构，保证城市和乡村居民个人消费水平的正确相互关系。这些物质联系，是通过这样一些渠道实现的：对乡村企业的物质技术供应，国家或合作社对农产品的收购，城市里的集体农庄商业，乡村里的消费品商业。

随着社会劳动分工的深化，乡村和社会之间的物质联系大大加强了。这表现在，农业中购买的生产资料比重，农产品成本中现金消耗、整个农产品中商品量绝对数和比重、乡村居民收入中现金部分的比重、乡村商品零售额的人均数都增加了。

乡村和社会之间物质财富的运动，是中央计划和管理对象。工业和农业的相互供货额，用价值和实物形式进行安排。无论是生产企业，还是收购组织、物质技术供应机构，苏联消费合作社中央联社都对国民经济计划的完成，负有行政的和经济的责任。

乡村与社会物质交换的集中安排和管理系统，由其本身的“自我调整”机制补充。这种交换的一定范围（很狭窄），几乎不受社会控制。这包括，举例来说，乡村居民给城里的亲戚提供食品，工业企业用材料、机床、交通运输工具等等支援集体农庄，乡村居民购买消费品，在城里的集体农庄市场上销售产品。

反馈联系也在乡村和社会的物质交换中起一定作用。确实，生产、供应和销售计划的实际实现，很少是准确的：它们在某些环节上超额完成，而在某些环节上又完成得不够，这反映存在有计划中所没有估计到的补充条件。这种条件有：工业和农业企业的具体生产能力，收购和供应单位的能力，仓储、道路、交通工具状况，乡村商业零售网的发展，居民私人副业的状况，他们的支付能力、需求的大小和结构，等等。所有这些情况都对乡村和社会的物质交换计划的完成，以及对今后这类计划的形成打上自己的烙印。

4.3. 消费服务的交换

服务是一种特殊的劳动产品，它没有自己的物质形式，而是在于改变物体或立体的性质、形式或空间位置（理发师、美容院、医疗机构、化学洗染店、公共洗衣房、交通、通讯、文化企业等等的服务）。绝大部分的服务人们，是在当地得到的：乡村居民在乡下，城市居民在城里；城乡之间的服务交换不特别发达。尽管如此，乡村居民可以在城里获得某些社会的、日常生活的和文化的服务，同时向在乡村地区休息的城里人提供自己的服务。在这时，实现的社会关系是这样的一种劳动分工和合作，它能帮助有效地组织全体居民的社会服务，并且尽可能充分地满足城乡居民的服务需求。

对于乡村和社会之间服务交换的数量参数很难判断，因为没有相应的统计资料。给城乡居民提供的服务额的人均数变化说明，社会为发展服务领域所作的努力，主要是直接放在乡村，而不是去提高乡村居民利用城市服务的比重。如果在1958年乡村居民的人均服务额相当于城市居民的7—11%，那么在1966年是19—29%，而在1970年是45—50%。然而应该注意到，城市服务机构的一部分产品，虽被统计机关算入城市居民的消费，实际上却是被进城看戏、到州立医院就医、使用城市理发店、商店等等服务的乡村居民享受去了。这一部分有多大？关于成年乡村居民进城频率的材料能够提供这方面的间接概念。1972年新西伯利亚州乡村居民按其前往诺沃西比尔斯克市的次数可划分如下：每天去或一星期去几次的占9.5%，一个月去几次的占13.9%，一年去几次的占18.9%，一年不超过一次的占57.6%。显然，能够比较经常利用城市服务设施的只有前两类，占被抽问者总数的四分之一还不到。随着市郊交通的发展，可以期待乡村居民的流动率会提高。因此，他们将能更多地利用城里的服务设施。

与物质交换不同，服务交换主要是通过居民自己的活动实现，而不是集中安排和管理的对象。社会对这种活动的调节，在于确定向其他城市来访者提供某些服务项目的规则。这里起主要作用的是通过城乡服务机构发展速度的安排、市郊交通的发展、城市服务机构的乡村分店或收件点的建立等间接调节的方法。

作为服务交换调节反馈联系的是，城市服务企业的负荷不足或超量指数，它们工作的经济指数，市郊交通的超负荷或负荷不足，对乡村居民流动服务的经济效益，乡村居民对所利用的服务的数量、品种和质量的满足程度等等。

4.4. 情报信息交换

在乡村和社会之间进行交换的所谓情报信息，我们理解为人劳动的一种成果，它表现在信号形式之中，并为扩大居民的有社会价值的知识和能力服务。

乡村和社会之间的信息交换职能，是多种多样的。它们是：第一，保证农村管理（政治的、经济的、法律的等等）渠道的经常的信息联系；第二，协助提高乡村居民的教育和技能；第三，满足他们的精神需求，提高他们在文学、艺术、文化方面的知识；最后，向乡村居民提供国内外发生的社会政治事件的信息，而向城市居民则提供关于乡村生活的信息。

考虑到信息的上述职能以及它的传递方法，应该分为：第一，管理信息（决定，法律，命令，指令，以及关于它们实际执行情况和所遇到困难的消息，等等）；第二，科学和职业（包括技术）知识，这是普通教育和专门教育的对象；第三，文化信息（文学、电影、电视